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yuan Property Management Service (Cayman) Ltd.

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5)

調任董事、 調任董事會主席 及 委任行政總裁

調任董事、調任董事會主席及委任行政總裁

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申元慶先生(「申先生」)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副主席調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均自2022年9月19日起生效。申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申先生之履歷資料如下：

申元慶先生，57歲，於2022年4月1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22年8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兼授權代表。自2020年5月至2022年9月，申先生擔任世紀互聯集團(一間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VNET)之行政總裁及互聯科技集團(世紀互聯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長。自2018年5月至2022年9月，申先生擔任鑫苑地產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XIN)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月至2020年1月及自2016年1月至2021年7月，申先生亦分別擔任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68)及浙大網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

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97)之獨立董事。自2017年9月至2020年1月，申先生擔任京東雲(中國最大的線上零售商京東旗下的雲事業部)之總裁。自2012年9月至2018年3月，申先生擔任浪潮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96)之非執行董事。在此之前，申先生曾於微軟公司擔任多個高級職務。

申先生於加利福尼亞大學獲得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申先生擁有5年中國互聯網公司及23年跨國公司工作經驗。

就申先生之調任而言，申先生已於2022年9月19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根據前述服務協議，申先生作為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將有權每年收取薪酬人民幣4,000,000元及酌情花紅。有關薪酬及酌情花紅乃經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不時參考彼之表現、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業績、彼之職務及職責、市況、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釐定。申先生須按照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申先生概無(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擁有任何關係；(iv)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擔任任何其他重大職務及持有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概無有關申先生的調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未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儘管偏離上市規則有關守則條文，但董事會認為申先生熟知本公司業務營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由同一人士兼任

有助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執行、促進其營運效率及提升本公司整體戰略規劃之效率。在董事會的監督下，董事會將確保董事會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於申先生調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人數分別減少至不足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為符合上市規則，本公司將盡力識別適合候選人，以根據上市規則第3.11條及3.23條規定，於申先生調任生效日期後三個月內盡快填補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臨時空缺。本公司將適時進一步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馮波

香港，2022年9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申元慶先生及馮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輯先生及李軼梵先生。